

# 106 年度桃園市政府民政局統計通報

撰寫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民政局

撰寫日期：106 年 7 月

撰寫人：鄧美枝

## 移動的桃園

有關淨遷入人數=總遷入人數(自外國、自他省市、自本省他縣市、自本縣市他鄉鎮市區、初設戶籍及其他)-總遷出人數(往外國、往他省市、往本省他縣市、往本縣市他鄉鎮市區、廢止戶籍及其他)。

依近 10 年六都淨遷入部分，落差出現於 100 年及 104 年，人口發生較大的遷徙其中新北市為 4,535 人、臺北市為 23,052 人、桃園市為 4,082 人、臺中市為 6,863 人、臺南市為 2,899 人、高雄市為-1,579 人，其中以臺北市為 23,052 人最高，高雄市最低且為負成長。本市 103 年底升格為直轄市，104 年之遷入人口為全國之冠，淨遷入人口高達 36,668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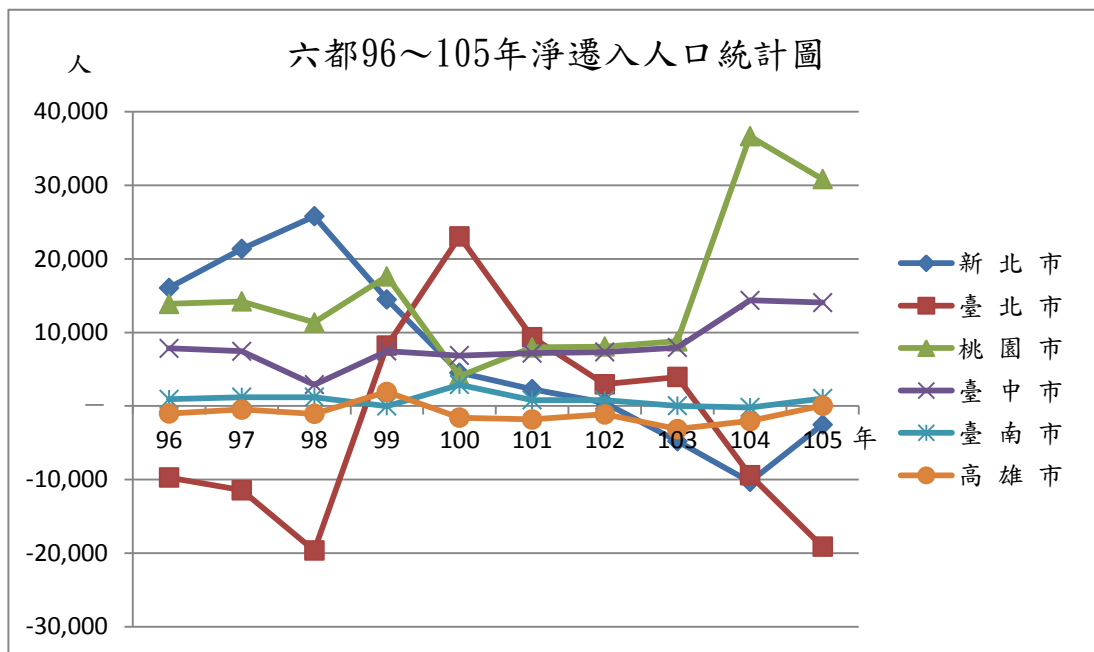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1. 六都 96~105 年淨遷入人口統計表

單位：人

區域別	96 年	97 年	98 年	99 年	100 年	101 年	102 年	103 年	104 年	105 年
新北市	16,057	21,342	25,789	14,501	4,535	2,287	455	-4,780	-10,312	-2,511
臺北市	-9,722	-11,431	-19,638	8,212	23,052	9,339	2,959	3,952	-9,386	-19,116
桃園市	13,879	14,215	11,371	17,623	4,082	7,967	8,077	8,799	36,668	30,834
臺中市	7,850	7,457	2,893	7,461	6,863	7,192	7,351	7,948	14,367	14,060
臺南市	913	1,211	1,195	-18	2,899	804	796	40	-181	1,028
高雄市	-1,005	-479	-1,055	1,913	-1,579	-1,829	-1,131	-3,123	-2,035	61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戶政司、本府民政局

人口的平行移動，會使一國或一地區人口增加，遷入遷出係指社會增加。社會增加有別於自然增加，人口的移動，基本上是由於移出地區環境有推力，而移入地區有拉力，推力與拉力兩者的交互作用造成了人口移動。移入該地區的拉力有民主自由、就業機會多、生活富裕等原因。移出推力有社會亂象、治安不好、環境品質差、升學壓力等原因。

本市105年遷入遷出統計數據如表2，以105年為例，由新北市遷入本市者，就高達24,899人，比臺灣省各縣市之22,786人還高，次為臺北市9,255人。

表 2. 桃園市 105 年遷入遷出統計表

單位：人

遷入總人數

合計	自外國	自他省(市)								自本省他縣(市)	自本縣(市)他鄉(鎮市區)	初設戶籍	其他
		新北市	臺北市	臺中市	臺南市	高雄市	臺灣省	福建省	其他省(市)				
117,542	2,772	24,899	9,255	4,148	2,385	3,394	22,786	1,000	0	0	44,966	1,931	6

遷出總人數

合計	往外國	往他省(市)								往本省他縣(市)	往本縣(市)他鄉(鎮市區)	廢止戶籍	其他
		新北市	臺北市	臺中市	臺南市	高雄市	臺灣省	福建省	其他省(市)				
80,874	3,660	9,685	4,934	2,425	1,150	1,680	10,883	1,446	0	0	44,966	15	30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戶政司、本府民政局